人大制度70年·亲历者说

池州立法“长成记”

■ 汪秀祥

今年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这是人大制度史上具有重要纪念意义的一年。今天，我们站在历史的交汇点上，回望过去的辉煌历程，展望未来的美好图景。70年风雨兼程，70年砥砺前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枝繁叶茂、历久弥新，展现出强大生命力和显著优越性。

作为一名在市级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19年的工作人员，我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着一种不可割裂的情结。19年来，我见证和参与的人大工作不在少数，其中印象较深的还是《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定》。因为，拥有地方立法权对于当年较大市之外的省辖市人大而言意义重大，意味着市级人大可以通过制定和实施地方性法规更好地推进法治建设进程，提高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

下好“先手棋”

2016年1月9日，对于安徽省池州市的法治建设来说，是一个载入史册的日子。这天上午，池州市三届人大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至此，池州“首法”诞生了。池州成为当时全省首批获授地方立法权的6个设区市中第二个表决通过地方性法规的。我依然清晰地记得当时有媒体这样评价：池州这部法规是为立法立规，将有效保障池州立法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十八届四中全会对地方立法体制进行了改革和完善，明确设区的市可以享有地方立法权，让很多城市看到了法治建设的“新风向”。池州市人大常委会凭着多年来对法治建设的执着和热情，第一时间展开了一系列立法相关准备工作。当年11月，池州市人大常委会就派出了考察调研小组，专程赴安徽省人大常委会和合肥、淮南两市考察学习地方立法工作，并出具了详细的考察调研报告。紧接着，在2015年初召开的池州市三届人大四次会议上，选举产生了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与此同时，在池州市委的大力支持下，池州市人大常委会于当年又增设了法制工作委员会，作为立法工作的具体牵头和承办机构，并从市人大代表、法律工作者中遴选了一批精干人员作为法制委和法工委的成员。

现在回想起来，当时的这一步“先手棋”为池州后来顺利被安徽省人大常委会作为第一批授予地方立法权的省辖市奠定了良好的工作基础。

机会总会眷顾有准备的人。2015年5月21日，安徽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正式作出决定：包括池州在内的6个设区的城市开始行使地方立法权，可以对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方面的事项制定地方性法规。从此，池州的法治建设翻开了新的篇章。

练好“台下功”

台上三分钟，台下十年功。“当年池州市人大常委会为了成功上演行使地方立法权这部‘大戏’，可以说是做足了台下功课。”时任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常委会法工委主任喻志平回忆道。“立法工作对人大来说并不陌生，但对从未行使过地方立法权的省辖市来说确实是一个挑战。因为立法工作是一项政治性、专业性、综合性、实践性都很强的工作，社会各界关注度很高、影响面也很大。”

挑战既是压力，更是机遇！当时池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对新设立的市人大法制委和法工委“一班人”寄予了很大期望、提出了很高要求。而这“一班人”基本上具备法律专业背景，他们欣然接受“挑战”，认真做好“功课”。那段时期，他们深入学习研究立法工作程序、精心谋划立法工作思路、制定完善立法工作计划，同时安排专人上挂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跟班学习。不仅如此，他们还积极创新思路、借助外部力量，推动出台了《池州市人大常委会法律顾问工作暂行规定》，当年遴选了4名法律工作者、法律专业学者作为法律顾问，同时确立了一批基层立法联系点和立法专家顾问，为人大立法等相关履职行权工作发挥“专业智囊”作用。

万事开头难！如何立好池州“首法”成为当时池州市人大常委会面临的重大选择题。为此，市人大法制委和法工委经过认真讨论和分析，一致认为立法先要“立规”。因为只有这样，立法工作才会沿着正确的程序轨道循序渐进、日臻完善。他们最终建议将“首法”锁定为《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定》。建议很快得到了池州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的同意。紧接着，法制委和法工委“一班人”便投入了紧张有序的“首法”起草文稿、征求意见、审议打磨等环节中……

做好“工匠人”

功夫不负有心人。立法工作需要发扬“工匠精神”，下足“绣花功夫”。“由于是程序法，又是池州首部地方性法规，因此，我们起草前专程赴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安徽省人大常委会学习培训，而后根据立法法、地方组织法、《安徽省人大常委会立法条例》等法律法规，并结合池州实际起草了规定初稿，之后广泛征求意见，多次召开座谈会，先后经过三次‘会审’表决才形成了现在的正式文本。”喻志平对此记忆犹新。

经过一系列的程序后，2016年1月9日，《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定》正式提交市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表决。

现在谈起这部池州“首法”，还可以用“统筹兼顾，精益求精”八个字来概括其特点。规定共28条，内容既涵盖了立法规划和立法计划的编制程序、法规案的提出和处理程序、法规草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还包括了法规通过后的处理程序、法规解释草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等。不仅如此，在每道程序中针对不同情况设计了相应的子程序，每道子程序中又针对不同情况提出了相应的要求。规定的制定能够如此精细和专业，这对于当年第一次开展立法工作的法制委和法工委“一班人”来说实属不易。

“在制定规定过程中，我们遵循了‘精细、实用、不抵触、不违上、不照搬照抄’等要求，切合了池州实际，彰显了池州特色。这部法规将会成为池州立法工作的重要奠基石。”时任池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张瑞中在市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时一语道出了“首法”的特点和意义。

立好“小快灵”

八年来，池州市人大常委会在立法的道路上经历了很多成长的“故事”，也体验了很多成长的“烦恼”，但也正是因为有了这些经历，才使得池州立法工作次次有进步、年年有提升、届届有发展。迄今为止，在“首法”的基础上，池州市人大常委会一共出台了《池州市城市管理条例》《池州市河道采砂管理条例》《池州市燃放经营烟花爆竹管理条例》等13部法规。

“近年来，我们始终坚持‘小切口、有特色、真管用’的立法工作原则，真正做到立一部、成一部、管用一部，我们有些‘小快灵’法规在全省，甚至在全国都开创了先河，充分彰显了池州特色！”谈起池州立法工作的成果，池州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吴军信心满满。

事实的确如此！在这13部法规中，最值得一提的是2019年制定的《池州市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条例》。该条例在当时实现了全国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领域地方立法零的突破，为当年池州作为全国第一批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市的顺利验收发挥了重要作用，贡献了法治力量，该条例也因此获得2020年度“安徽省十大法治事件”提名奖。

一次立法的过程就是一次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过程。2022年5月1日正式实施的《池州市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管理条例》，是安徽首部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地方性法规。该条例剑指当前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建新不拆旧、部门管理职责不清等问题，为规范安徽省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池州经验”。

池州市是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核心区。2024年1月1日正式实施的《池州市旅游垃圾管理办法》是全国首部专门就旅游垃圾管理出台的地方性法规，极大地提升了池州旅游景区的品质，推进池州旅游业高质量发展。这部法规为全省提供了一个“小快灵”立法的典范。

立法成果的背后是八年的积极探索和艰辛付出！八年来，在池州市委的领导下，池州市人大常委会在立法的道路上坚持不懈地学习、实践、总结、创新、提高。也正因如此，池州的立法机制日渐完善，立法节奏日趋加快，立法质量日臻提高，立法评估日益成熟。

一次相遇，一生铭记！19年的人大工作经历不仅使我有幸见证了池州“首法”的诞生，更让我切身感受到了池州市人大常委会推进法治建设坚定有力的步伐。我深信：在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科学指引下，在池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池州的法治建设和立法工作必将迈出更加坚实的步伐，结出更加丰硕的成果！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池州也必将更多展示出新时代的生机和活力！

图①：2016年1月，池州市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现场表决《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定》。

图②：2016年1月，池州市三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定》。

图③：2016年1月，《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定》表决通过后，时任池州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常委会法工委主任喻志平接受媒体记者采访。

（图片由作者提供）

精雕细琢谱华章

■ 刘建设

我于2021年调入河北省衡水市景县人大常委会。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的这段时光，让我难以忘怀。

作为人大战线的一名“新兵”，如何尽快转变角色、进入角色？在这个问题上没有什么捷径可走，唯一的办法就是学之、思之、践之。来到新的工作岗位，我对文字材料工作也精益求精，不断追求“构思巧，行文俏，创新妙”。在我所有文字工作中，起草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是我每年最重要的一项工作。县人大常委会领导经常叮嘱我，千锤百炼成佳句，精雕细琢谱华章。好文章是修改出来的，要逐段逐句反复打磨，对比“僧推月下门”“僧敲月下门”，哪一个更合理更合情更合韵，让每一个字词恰如其分、每一个句子经得起推敲、每一个段落结构严谨，看着顺眼、念着顺口、听着顺当。正是由于领导的严格要求，每年起草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时我们都字斟句酌、反复推敲、数易其稿，做到详略得当，词句精准。

我从事文稿工作多年，由一笔一划“爬格子”，到坐在电脑前“敲键盘”，这些年来，最大的体会就是：文稿工作实在是一个“苦”差事。但是，每当我看到若干文字经过排列组合，变成一篇立意精心、语言精妙、结构精巧的文稿时，当我撰写的文稿被新闻媒体刊发时，“不用扬鞭自奋蹄”的进取心和事业感瞬间满格，持续激励我要更加努力做好文字材料工作。

三年来，我撰写的作品被全国、省、市、县媒体和内刊采用36篇，其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保障代表建议落地见效》《扎实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让人民当家作主更有成色》《“红色寻根”固本培元》三篇文章在《人民代表报》刊发；《立足人大职能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获2022年河北省人大理论研究征文三等奖，《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确保代表建议落地见效》获衡水市人大系统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课题研究征文一等奖，《坚持“五个强化”奋力描绘全过程人民民主景县新图景》获2023年衡水市人大系统“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课题研究文章一等奖。

“万家灯火收眼底，百姓忧愁上心头。”在工作中，我把为人民履职、为人民用权、为人民服务作为人大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近年来，我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大气污染治理、脱贫攻坚、农业园区发展、乡村振兴”等课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形成了《关于进一步优化景县营商环境的调研报告》《民营企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调研报告》《关于加强景县水污染治理的调研报告》等8篇调研报告，做到了立有据之论、谋有效之策、献可行之计，推动了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奋蹄。回望过去的岁月，我为自己参与和见证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景县实践，倍感光荣。站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年的历史节点，展望新征程，我将继续满怀激情，投身发展和践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宏伟事业中。

一场青春与人大的相遇

■ 李 皓

今年暑假期间，我有幸参与了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青英归巢”大学生实践活动，被分配到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实习。这次的经历让我和人大有了一次美丽的相遇，使我从多角度了解人大、近距离观察代表履职、沉浸式参与代表活动，受益匪浅。

一串问号 在代表工作站中渐渐解开

什么是人大代表？人大代表都做什么？人大工作具体要做些什么？心中一连串关于人大的问号，随着我踏入青云谱镇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的那一刻逐渐解开。

第一天，我到工作站报到时，正好遇上了一场关于“推进基层人大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协同联动的思考与探索”的课题座谈会。座谈会上，代表们针对人大与纪检监察联合监督的现状、存在的问题、实践探索和启示，各抒己见、深入探讨。我似懂非懂地听着，瞬间对人大工作肃然起敬。

当天下午，又值人大代表在工作站值班，我借机和代表们攀谈起来。谈话中，我了解到人大代表来自各行各业。群众可以通过工作站把急难愁盼的问题向代表反映，代表再把群众的问题整理好，形成代表建议，反馈给相关政府职能部门，从而得到有效解决。同时，代表还可以针对“一府一委两院”进行监督，对民生实事项目开展监督。我对接下来的实习日子越发期待了。

一次探索 做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体验者

来到基地，“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几个大字映入眼帘。展示区上一张张图片，一个个文字，一组组数字，都记录着人大的足迹和代表履职的事迹。

通过工作人员介绍，我了解到实践基地就是人大代表的家。这里的活动丰富多彩，有“青云代表讲堂”一季一课堂，“代表约见”一季一主题，“代表访谈”一季一专题；有“专业代表”一月一咨询，“联系选民”一月一接待；还有每个月实践基地“开放日”，代表和群众可以随时在基地交流沟通。

此外，青云谱区人大常委会以区级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为中心，依托基层人大代表联络站，以“江西数字人大”推广应用为契机，将各级人大代表的信息收录进二维码，做到一“码”一代表，群众扫码就能联系代表，打破群众和代表之间的时空壁垒，促进代表全天候履职，有效实现了“民意直达、民情直通、民事直办”，打通了为民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一次参与 感受人大代表的责任和使命

“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实习当中，我还参与到青云谱区中小企业代表见面会暨“助推青云谱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座谈协商会活动的全过程。会前，我尝试拟写活动方案，配合布置会场；会中，认真拍照、做好记录；会后，拟写信息稿、总结经验。我深深感受到开展一次人大活动的不易，更让我知道，人大代表在助推经济发展中起到的表率作用。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有责任有担当，青春才会闪光。”作为青年大学生、未来的主力军，我更应该勇敢地担当起建设家乡的使命与责任。今年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在这个重要时间节点，我这个“00后”遇上人大，一次青春与人大的碰撞，这场特别的实习经历在我心中播下民主的种子，一定会扎根发芽，茁壮成长，成长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参天大树。

（李丽娟 整理）

以高质量履职为民生幸福“加码”

■ 唐雅琦

七年前，我当选为安徽省亳州市涡阳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五年前，由于机构改革，我调入涡阳县人大常委会工作，荣幸地成为一名人大工作者。七年来，我在涡阳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这个大家庭里历练、成长、进步，深厚的“人大情缘”已融入我的生命，浸润我的心底。

深入调研 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

2017年，当第一次佩戴人大代表证，面对庄严的国徽宣誓时，我心潮澎湃。年轻的我暗下决心，一定要认真履职，多向老代表学习，多深入基层一线调研，多提高质量的议案建议，做一名合格的人大代表，为民谋福。一晃七年过去了，最让我难忘的履职经历是我提出的那些议案建议。每次人代会召开前半年，我会对拟提交的议案建议进行深入调研，了解真实情况，与相关人员探讨其可行性。有时，我还会走访相关问题的专家学者、调研政府相关部门，努力得到更专业的指点和提出更符合实际情况的建议，让问题能够很好地解决，让群众更多获益。

为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我坚持做到“四个勤”，勤于动脑、勤于动腿、勤于动耳、勤于动手。只要用心、留心、细心，就会掌握写建议的第一手资料，就会有可说、可写、可议之处。在涡阳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期间，我提出的《关于加强和规范涡阳县物业管理的建议》、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加强食品安全的建议》和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提升教育管理水平 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建议》，得到了县政府和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每一份建议都饱含了我对民生、民情的重视，也是我作为人大代表为民履职的真实记录。

为民而问 彰显人大力量

2019年10月，针对人民群众关心、人大代表关注的食品安全民生问题，涡阳县人大开展专题询问，首开涡阳县人大常委会实施询问监督方式的先河。我作为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副主任，全程参与这次专题询问。2021年10月21日，在涡阳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上进行了一个半小时的专题询问，12位人大常委会委员围绕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12个问题犀利提问，不客套、较真章，直面食品安全短板。涡阳县住建局、城市管理局、发改委、商务局等责任部门正视问题不回避矛盾、虚心坦诚不推卸责任，在理清自身的堵点、痛点、难点后，既给出解决方案也提出行动计划，出实招真招。

专题询问，亮点在“问答”，实效在于跟踪监督。一问一答之间，体现了对法律的尊重和对人民的负责，更体现出对人民群众热切期盼的回应，这是应民生关切而问、应民意诉求而问，是为人民而问，问出了压力、问出了动力、问出了人大监督的力量。

用一线思维展现新时代人大担当

记得2022年2月，涡阳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负责新闻宣传的老同事刚刚退休，在大家的鼓励下，我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开始了我的新闻宣传之旅。从那时开始，我坚持每天读一个小时《人民代表报》和《江淮法治》，看到有感触的地方就抄在笔记本上。功夫不负有心人，2022年4月，安徽省人大常委会开展“聚民意，惠民生”行动，我积极挖掘乡镇人大履职素材，4月22日，写了一篇关于新兴镇人大《小小圆桌会，民生大舞台》的消息，抱着试试看的心态给《人民代表报》投稿平台投了稿。

我清楚地记得那年5月15日下午，办公室李主任说：“你的稿件登上《人民代表报》了，还是二版呢。”我拿起2022年5月10日的报纸，看到我的文章和“本报通讯员唐雅琦”几个字，感到既激动又兴奋，涡阳的人大故事也能让全国人民看到，一种成就感和自豪感油然而生。那一天，我在笔记本上写下十六个字：坚持看报、坚持写作、积极投稿、宣传人大。

七年的履职经历、五年的工作实践，使我深深感受到：人大常委会并不是有些人认为的“二线机关”，而是民主法治建设的第一线。近年来，涡阳县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的领导，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民生强化监督、开展“关注民生提建议、五级代表提建议”活动、建立代表之家、办理代表建议等工作，看到的是人大常委会干部履职为民、求真务实的忙碌，体现的是人大常委会干部身上具有的担当，展示的是一线岗位的作为。

今年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70年沧海桑田，新中国发生历史巨变，走进了新时代。作为年轻一代的人大工作者，我们将自觉扛起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重任，不断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努力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忠实维护者、实践者、推动者，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涡阳实践贡献微薄之力。

人大随笔 RENDASUIBI

（主管）主办：山西省人大常委会 出版：人民代表报社 地址：太原市迎泽大街319号 邮编：030073 逢星期二、四、六出版 排版：本报照排中心 印刷：江苏鸿兴达邮政印刷有限公司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1400004000054 订阅：全国各地邮局（所） 每期定价：1.60元 全年定价：249.60元